

雙重意識下的學術自由

陳昭如*



一、在邊陲與雙重意識共處

生活在邊陲，讓我們發展出一種認識現實的特定方式。我們既由裡往外看，也由外往裡看。我們既關注中心，也重視邊陲。

— bell hooks, *Feminist Theory From Margin to Center*

那是個活力昂揚的年代。一九九〇年代的臺灣，正值解嚴之後。不只體制內外的運動快速改變臺灣社會的樣貌，學院中的知識實踐也在追尋新的主體與典範。戒嚴體制下被壓抑的臺灣研究展開了翅膀，父權體制所不認可的女性主

*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

義研究開始眾聲喧譁，而我在其中找到了自己的認同與位置。學術作為志業的意義，是要生產有關自己社會的知識，是要對抗權力、而非為權力服務。學術必須參與而非遠離社會，必須批判而非迎合體制。學術必須是臺灣的，必須是女性主義的，也必須是踐行的學術（engaged scholarship）。要回答什麼是臺灣這個問題，不能不在歷史中尋找；要了解並對抗壓迫，不可能不看見性別權力關係；要改變社會，無法不改革法律。在當時的法學教育與知識中，同時思考這三者，就是位處在邊陲。因為生活在邊陲，了解中心成為生存之必要。要在邊陲呼吸成長，就得自力救濟，尋找知識資源。

那是個資源有限，意志無限的年代。圖書館的藏書不夠多，可用的電子期刊書籍少之又少，便利研究的資料庫系統還在未來等待，用來拜訪過去的微捲機則讓人感覺暈眩。奇妙的是，有限資源有效地節制了知識好奇的恣意生長：能讀的文獻就這麼多，不容易在目不暇給的知識市場中迷失。況且，宰制權力的作用如此深刻傷人，也很難享受虛無主義與象牙塔的奢侈。於是，在邊陲的鬥志昂揚，了解中心不只是生存之道，彷彿也具有從邊緣到中心的潛力。具體地來說，此時的中心，是以法釋義學為典範、以歐陸英美法學為宗師的法學。此時所滋長的雙重意識，是同時身為法律人與女性主義者的意識：宣稱客觀中立的法律與強調意識型態立場的女性主義之二重性。

然後，在世紀之交，我到了世界學術霸權的中心：美國。邊陲還是邊陲，但邊陲所相對的中心轉移了，邊陲的狀態也因此不同。過去在文字世界中所認識到的西方霸權，成為日常的體驗。女性主義法學的世界浩瀚無比，張大的知識之眼卻無法不看到臺灣女人的身分與臺灣法學的位置。Audre Lorde 說：「主人的工具，不可能拆解主人的城堡。我們或可用主人的工具在他的遊戲中贏得一時的勝利，但絕不可能以之創造全新的改變」。是這樣嗎？反覆自我追問的結論是：即便如此，了解／掌握主人的工具仍是必要之惡，主人身分也會因脈絡關係而異，此刻的主人可能是他日的盟友，今日的盟友可能是他日的主人。更何況，身為漢人女性的我，不也會在特定的臺灣情境關係下具有階級和族群的優勢嗎？於是，我學習美國女性主義法學的知識，認識其多樣性與歷史性，思考「反身凝視」的可能，磨練剖析臺灣的筆劍。身在美國，不只是近身觀察霸權中心，也重新認識了邊陲臺灣。

成為學者，既開始了平衡教學、研究與社會實踐的新歷練，也深化了雙重意識的內在傾軋。因為總會在研究中找到平靜，心力與時間的競爭可以不斷獲得暫時的平衡。但二重性的矛盾，則是更加尖銳了。如果稍加改編 Du Bois 對於雙重意識的界定，那麼，身為臺灣女性主義法學者的雙重意識，就是：「永遠從

他人的眼睛注視自己，以懷著憐憫和恥笑的世界尺度丈量自己靈魂的感覺。人總是感覺到雙重性：是法律人，又是女性主義者。兩個靈魂，兩種思想，兩種無法妥協的戰鬥，在一個臺灣女人身軀中的兩種傾軋的思想，而此身軀頑強的力量讓其免於崩解」。於是，踐行的學術就成為在雙重意識傾軋中尋找出路的產物。我的研究跨越日本殖民、戒嚴威權與當代民主的臺灣，在歷史中描繪壓迫轉型的動態面貌，尋找動員抵抗所留下的痕跡，思考平等與差異的辯難，探索權利與法律改革的貢獻與局限。女性主義的法律史與法社會研究，是女性主義法學的在地實踐，立足當下，面對過去，而指向未來。

在這樣的研究實踐中，我體會到 Uma Narayan 所稱，邊緣者的雙重視野在認識論上的優勢與陰暗面。優勢在於：邊陲者可能具備在雙重脈絡下思考的能力，既了解中心也了解邊陲。陰暗面在於：邊陲者可能想要在兩個世界都做到最好，可能想放棄自身的脈絡而變得和中心一樣，或者拒絕中心的法則而甘冒邊緣的風險，或者異化疏離。或許，我的研究所產出的知識成果，既展現了認識論上的優勢，也說明了在陰暗面的選擇。

二、學術自由的需要與必要

學術自由既被過少使用，也被過度使用……學術自由的弔詭是：許多最能夠也最需要學術自由的人，少能享有之。擁有學術自由的人，極少運用之。

— Catharine A. MacKinnon, *Butterfly Politics*

在知識的世界中，邊陲的生活需要學術自由，中心的生活享有學術自由。不論哪種生活，學術自由都應該發揮正面的力量：為挑戰質疑「正統」(orthodoxy)者提供保障，讓無權者得以發聲，讓權力可以被挑戰，以促進思想與知識生產的平等。從事既有典範與學術正統的研究者比較不需要主張學術自由，典範與正統的異議者則特別需要學術自由的保障。而弔詭之處就在於：越是需要，越是欠缺；擁有越多，越不需要。越沒有學術自由的人，可能越需要學術自由的保障，但卻欠缺學術自由。於是，比較安全的做法，就是讓自己不需要主張學術自由。這麼一路走下來的可能結果是：在獲得學術自由之後，卻再也不需要運用學術自由，因為已經不再質疑典範、挑戰正統。

是否從事需要主張學術自由的研究，是一種選擇，雖然選擇不一定完全自由，人們也會因為知識興趣的差異而各有所好。選擇需要主張學術自由的研究之路，或許相對艱困、挑戰重重，更需要熱情（passion）與投入（commitment）來支撐自己往前行，但也可能因為具備認識論上的優勢而能夠發揮洞見，產出創見。這條路崎嶇難行，但沿途的風景秘境，值得所有在行路艱難中所揮灑的汗水與淚水。期待在這條路上的相遇，在實現學術自由真諦的所在。